

招标文件答疑通知

编号：01

各投标单位：

现对《丰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（两网搭接工程）01 标段招标文件》（合同编号：FXLWDJ-01）作如下澄清：

1、问：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中“混凝土支墩”计量单位“m”，是否有误？

答：计量单位为： m^3 。

2、问：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中“混凝土基础”计量单位“m”，是否有误？

答：计量单位为： m^3 。

请投标单位收到此通知后，速将回执签章后发邮件至：ty83700706@126.com。



回 执

徐州市通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发布的《丰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（两网搭接工程）01 标段招标文件答疑通知01 号》（合同编号：FXLWDJ-01）（共 1 页）已收悉，我单位已理解其内容含义，并将此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予以接受和响应。

投标单位名称（填写）：_____

投标单位代表（签字）：_____ 盖公章 _____

年 月 日